

# 桃園市政府人事處113年3月份大事記

(113年3月1日至3月31日)

日期	重要活動項目	內容說明
3月5日	參加「113年銓敘部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法制與實務講習會」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轉任公務人員條例及其施行細則等規定，除該條例第8條、第9條自111年12月30日施行外，其餘條文自113年1月1日施行，銓敘部考量上開修正係屬重大變革，規範內容與過往有大幅不同，為使各機關人事人員能充分瞭解相關規定，並確實掌握辦理進用專技人員相關作業注意事項，爰辦理講習會。本府獲分配參加113年3月5日場次(1名實體參訓名額)，為提升本處暨所屬人事人員專業知能，本處另於本府公訓中心架設視訊設備當日同步轉播，計有95人以遠距視訊方式參訓。
3月6日	本市市立大竹國民中學職員員額編制表修正案，業經考試院同意備查。	一、為應業務需要，修正編制表。 二、考試院以考授銓法五字第1135673273號函同意備查，並自113年3月20日生效。
3月7日	本府法務局編制表修正案，業經考試院同意備查。	一、為應業務需要，修正編制表。 二、考試院以考授銓法五字第1135669751號函同意備查，並溯自113年2月9日生效。
3月7日	辦理高階主管育成班-參訓經驗分享會	一、為協助同仁了解晉升簡任官等訓練內涵，以及訓練實務，邀請本府交通局交通安全資訊科科長黃貴正擔任講座。 二、參加對象為各機關薦任第9職等人員，並以具參加113年「晉升簡任官等訓練」資格者為優先，參加人數計36人。
3月7日	表揚本府113年傑出女性公務員	本府113年傑出女性公務員經各機關踴躍推薦，審議小組嚴謹評選後，共有都市發展局王正工程司世婷等10位優秀同仁脫穎而出，為肯定傑出女性在工作崗位上的付出與貢獻，於本市第461次市政會議由市長公開表

日期	重要活動項目	內容說明
		揚，並頒發獎牌及禮券，以資鼓勵。
3月8日	本市市立龍潭國民中學職員員額編制表修正案，業經考試院同意備查。	一、為應業務需要，修正編制表。 二、考試院以考授銓法五字第1135676264號函同意備查，並自113年4月1日生效。
3月8日	轉知考試院於113年2月26日修正之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等5項晉升官等(資位)訓練辦法修正條文，並自同日施行	一、考試院為應實務運作需要，修正部分條文，以及增訂受訓人員因養育三足歲以下子女之事由，得於開訓前申請延後訓練保留受訓資格之規定，修正「薦任公務人員晉升簡任官等訓練辦法」第6條、第8條、第11條條文及第9條附件2、「警正警察人員晉升警監官等訓練辦法」第8條及第11條條文、「委任公務人員晉升薦任官等訓練辦法」第11條條文及第8條附件1、「警佐警察人員晉升警正官訓練辦法」第11條條文及「交通事業人員員級晉升高員級資位訓練辦法」第11條條文。 二、本府業於113年3月8日以府人力字第1130057439號函轉各機關學校知悉。
3月8日	核定(備查)本府婦幼發展局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乙表)	一、本府成立婦幼發展局，訂定該局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乙表相關內容。 二、本府以府人企字第1130064558號函核定(備查)，並自113年3月8日生效。
3月12日	本市113年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審議會議	本市113年模範公務人員經各機關推薦共有31人參加選拔，由秘書長召開專案小組會議，邀集相關局處及外部專家與會，並經各遴薦機關現場推薦說明後，採無記名方式票選出18名模範公務人員。
3月13日	本府婦幼發展局組織規程暨編制表訂定案，業經	一、為應本府組織調整，訂定組織規程暨編制表。

日期	重要活動項目	內容說明
	考試院同意備查。	二、考試院以考授銓法五字第 1135676944 號函同意備查，並溯自 113 年 1 月 1 日生效。
3 月 13 日	本府與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共同辦理 2 場次「112 年地方特考及 113 年初考錄取人員實務訓練輔導員暨人事人員講習分區測驗」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為增進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輔導員相關輔導知能，賡續與本府共同辦理考試錄取人員實務訓練輔導員暨人事人員講習測驗；本次講習測驗分 3 月 13 日上午(人事人員)、下午(輔導員)2 場次，分別計有 54 人及 172 人報名參訓。
3 月 13 日	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以下簡稱人事總處)彙編「行政院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構)性騷擾案件申訴處理作業流程指引」	一、人事總處為協助各機關(構)瞭解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騷擾防治法於公部門之適用情形，依勞動部及衛生福利部修正發布之相關子法及配套措施，整理各機關(構)處理性騷擾申訴案件之作業流程及應行注意事項，彙編左列指引，供各機關(構)參考。 二、本府已於 113 年 3 月 13 日以府人考字第 1130064660 號函轉各機關學校知悉。
3 月 13 日	人事總處書函轉勞動部「職場性騷擾申訴處理指導手冊」	一、勞動部為應 112 年 8 月 16 日修正之性別平等工作法，結合法令規定與常見實務訂定左列指導手冊，以作為各單位處理職場性騷擾事件之參考，俾使雇主妥適處理職場性騷擾事件。 二、本府已於 113 年 3 月 13 日以府人考字第 1130064647 號函轉各機關學校知悉。
3 月 15 日	113 年導遊人員及領隊人員評量測驗桃園考區考場主任暨巡場人員試務工作協調會	由本處王副處長偉曦主持，邀集巡場主任、各組工作人員及台灣評鑑協會工作人員，確認試務工作注意事項。
3 月 15 日	本府經濟發展局編制表修正案，業經考試院同意備查	一、為應業務需要，修正編制表。 二、考試院以考授銓法五字第 1135678629 號函同意備查，並自 113 年 3 月 15 日生效。
3 月 15 日	辦理「勞基法實務案例探	一、為提升本府同仁對於勞動基準法基本認

日期	重要活動項目	內容說明
	討」研習	<p>識，各項條文輔以案例詳細解說，增進和諧的勞資關係，邀請國立中正大學法律系教授鄭津津擔任講座。</p> <p>二、參加對象為各機關學校辦理勞工業務相關人員，參加人數計 113 人。</p>
3 月 15 日	辦理「推動入門班-EAP 推廣及關懷技巧」研習	<p>一、為使人事人員協助機關主管、同仁瞭解 EAP，並運用關懷技巧主動發現機關或組織內需要協助的員工，進而能初步協助員工或轉介員工至 EAP 服務中，達到預防及穩定員工工作之效益，邀請中原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杜淑芬擔任講座。</p> <p>二、參加對象為各機關近 3 年新承辦員工協助方案業務之人員或其人事主管為優先，參加人數計 43 人。</p>
3 月 16 至 17 日	協辦 113 年導遊人員及領隊人員評量測驗桃園考區試務工作	113 年導遊人員及領隊人員評量測驗自 113 年 3 月 16 日至 17 日舉行，桃園考區試場設置於內壢高中(報名人數：導遊人員 678 人、領隊人員 898 人)。
3 月 18 日	人事總處書函轉「衛生福利部性騷擾調查專業人員培訓及調查專業人才庫建置要點」	<p>一、衛生福利部依性騷擾防治法第 5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辦理性騷擾事件調查處理專業人才之知能培訓，又為提升各機關(構)受理性騷擾申訴案件之調查品質，建立性騷擾調查專業人才資料庫，以利各機關(構)使用，爰訂定左列要點。</p> <p>二、本府已於 113 年 3 月 18 日以府人考字第 1130066890 號函轉各機關(構)學校知悉。</p>
3 月 20 日	「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管理要點」修正為「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約用人員進用及管	一、本府為配合「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約用人員進用及運用要點」修正生效，將「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臨時人員進用及管理要點」修正為「桃園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約用人員進用及

日期	重要活動項目	內容說明
	理要點」	<p>管理要點」，並自 113 年 3 月 20 日生效。</p> <p>二、本府業於 113 年 3 月 20 日以府人力字第 1130058281 號函知各機關學校。</p>
3 月 21 日	本府海岸及資源循環工程處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修正案，業經考試院同意備查	<p>一、為應業務需要，本府海岸管理工程處更名為海岸及資源循環工程處，修正組織規程暨編制表。</p> <p>二、考試院以考授銓法五字第 1135682423 號函同意備查，並自 113 年 1 月 1 日生效。</p>
3 月 21 日- 3 月 22 日	113 年度「WebHR 認證種子教師交流研討會(桃園市場次)」	<p>一、本次活動參加人數共 102 位(學員 75 位、總處長官及工作人員 7 位、本處工作人員 11 位、來賓 9 位)。</p> <p>二、第 1 日於桃園市立圖書館進行人事資訊業務重點工作，由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林高級分析師哲正、曾科長榮國擔任講師，包含 MyData 服務優化、WebHR_GPT、差勤系統優化等主題；第 2 日於大溪區多目標體育館舉行綜合座談，由李副人事長秉洲主持，綜合座談迴響踴躍，活動順利辦理完竣。</p>
3 月 22 日	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函轉衛生福利部訂定之性騷擾事件處理流程圖及相關書表	<p>一、本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為利本府各機關(構)學校知悉性騷擾申訴案件受理申訴、調查階段工作執行方式與流程等相關資訊，爰函轉衛生福利部相關表件。</p> <p>二、本處已於 113 年 3 月 22 日以桃人考字第 1130001711 號函轉各機關(構)學校知悉。</p>

日期	重要活動項目	內容說明
3 月 22 日	辦理「AI 與公共治理」研習班	一、為協助主管應用 AI 強化公共政策決策品質，並有效提升公民服務，邀請人工智慧科技基金會董事長詹婷怡擔任講師。 二、參加對象為各機關主管人員或具發展潛力專員、技正及秘書等相當職務人員，參加人數計 38 人。
3 月 25 日	本市市立福豐國民中學職員員額編制表修正案，業經考試院同意備查	一、為應業務需要，修正編制表。 二、考試院以考授銓法五字第 1135683489 號函同意備查，並溯自 113 年 1 月 12 日生效。
3 月 26 日	核定(備查)本府社會局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乙表)	一、為應本府組織調整及實際業務需要，修正該局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乙表相關內容。 二、本府以府人企字第 1130077435 號函核定(備查)，並自 113 年 3 月 26 日生效。
3 月 26 日	核定本府農業局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	一、為應業務需要，修正該局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相關內容。 二、本府以府人企字第 1130082527 號函核定，並自 113 年 3 月 26 日生效。
3 月 27 日	辦理「曼陀羅畫知內心」研習	一、為使本府同仁透過曼陀羅繪畫能夠激發出繪畫者的自性原型，藉由畫作結合內在意識與潛意識，從而獲得平靜的治療作用，邀請神經繪圖指導講師丁灃瑄擔任講師。 二、參加對象為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約聘僱及臨時人員，參加人數計 28 人。
3 月 27 日	辦理「職場暴力預防」研習	一、為協助同仁瞭解職場暴力辨識，及增加對於職場暴力處理及技巧，邀請創予國際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練炫村擔任講座。 二、參加對象為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約聘僱及臨時人員，參加人數計 191 人。

日期	重要活動項目	內容說明
3月27日	調整本府公教人員急難貸款利率	配合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金機動利率自113年3月27日起調整，本府公教人員急難貸利率由原年息1.57%調整為1.695%，業於113年4月3日以府人給字第1130087618號函知本府所屬各機關學校。
3月28日	辦理「金融科技推動永續發展生態體系」研習	<p>一、為使本府同仁瞭解後疫情時代金融科技發展趨勢，並認識綠色金融發展方向，邀請永續金融發展中心主任林士傑擔任講師。</p> <p>二、參加對象為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約聘僱人員及臨時人員參加人數計103人。</p>
3月28日	辦理「推動進階班-危機個案之因應與協助」研習	<p>一、為使人事人員瞭解危機個案之內涵、因應與協助方式，以利事件發生時能有效處理及解決或改善同仁之問題，邀請創予國際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執行長練炫村擔任講座。</p> <p>二、參加對象為各機關員工協助方案業務承辦人員或其人事主管為優先，參加人數計49人。</p>
3月29日	核定(備查)本府民政局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乙表)	<p>一、為應本府組織調整及實際業務需要，修正該局分層負責明細表甲表、乙表相關內容。</p> <p>二、本府以府人企字第1130085219號函核定，並自113年3月29日生效。</p>